

关于普洱学院校级规划教材选题立项项目申报的通知

普院教发〔2016〕24号

各二级学院：

教材是体现教学内容及教学要求的知识载体，是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保证。为推进我校教材建设工作，根据《普洱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学校决定开展校级“十三五”规划教材选题立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原则

1. **坚持与教学改革相结合。**教材编写要正确把握高等教育改革的方向，充分反映教学改革的成果，要适应教学方法以及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的要求，为学生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创造条件。

2. **突出特色，强化优势。**重点加强具有我校学科优势与特色的教材建设，巩固和加强我校特色专业、优势专业教材的突出地位和影响力。

3. **合理配套，立体建设。**鼓励同一专业的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教材配套；同一门课程的基本教材、辅助教材、教学参考书配套。注重纸质教材、电子教材和网络化教材的有机结合，实现教材建设的立体化和多样化。

二、申报条件及要求

1. 申报教材所对应的课程必须是当前人才培养方案中已设置的课程、具有地方特色的课程或者符合学校发展需求的课程。

2. 申报教材的主编应为所编教材相应课程的主讲教师。教材编写团队梯队合理，水平较高。

3. 同一主编限申报教材 1 项。

4. 本次规划立项教材包括新编教材和修订教材，项目成果为公开出版教材。

(1) 新编教材应反映当前学科行业最新技术、成果，在内容和体系上具有鲜明特色的教材；教学急需、填补学科专业空白的教材；与品牌特色专业、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专业、精品课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等项目相配套的教材；新兴学科、交叉学科的教材；双语课程教材；通识教育核心课程教材；实验实践教学教材等。

(2) 修订教材应为教学实践中反映较好、有修订价值的教材。“十五”、“十一五”、“十二五”规划教材，各类获奖教材及其他质量较高、教学中反映比较好的教材，特别是体现我校水平、特色和教改思路，在相关领域具有引领作用的教材，出版 2 年以上，可根据科学技术发展、学科发展和教学改革的需要进行修订。

三、申报程序

1. 主编填写《普洱学院规划教材选题立项申请表》（附件 1，一式 2 份），修订教材需附已有教材一部，新编公开出版立项教材申报出版时需附已有的胶印教材一部。

2. 各二级学院对立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确定推荐立项教材名单，排序后填报《普洱学院“十三五”规划教材申报汇总表》（附件 2，一式一份），将申报书及相关申报材料一并报送教务处 212 室，

同时将申报书、汇总表的电子文档发送到 281227306@qq.com、yntxz@qq.com，截止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0 日。

3. 教学指导委员会将组织专家组对各二级学院推荐教材进行评审，确定校级“十三五”规划教材立项选题。

四、项目管理

1. 立项教材采用项目管理，建设周期为一年，学校对批准立项的各级规划教材给予经费资助。

2. 学校对立项教材的编写情况定期进行检查，确保教材高质量完成。

3. 立项教材必须按期交稿出版，否则学校将取消对该教材的资助。本次立项教材最终出版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30 日。

五、其它

1. 各二级学院应高度重视“十三五”规划教材申报工作，要积极鼓励和支持教师编写符合教学基本要求并具有我校特色的教材，对申报教材认真规划、严格把关，确保规划教材质量。

2. 各单位加强教材编写团队建设，通过教材编写实践，培育高质量教学团队，保证教材建设的可持续性。

3. 学校鼓励教师作为第一主编与其他院校合作编写教材，鼓励与企业合作编写应用型教材。

4. 请二级各学院及有关教师提前做好国家级、省级“十三五”规划教材申报的准备工作。

本通知及相关表格请从教务处网站下载。

附件一：普洱学院规划教材选题立项申请表

附件二：普洱学院“十三五”规划教材申报汇总表

教 务 处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